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建强的通知，获悉谢建强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谢建强	是	3,233	25%	1.49%	2017年3月30日	2020年6月3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1,000	7.73%	0.46%	2018年2月9日		
		1,000	7.73%	0.46%	2018年7月10日		
合计		5,233	40.46%	2.41%	-	-	-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浙江永强实业有限公司	82,549.29	37.94%	43,000	52.09%	19.76%	0	0%	0	0%
谢建平	12,837.45	5.90%	7,000	54.53%	3.22%	7,000	100%	2628.09	45.02%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系谢建平先生因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而产生的高管锁定股。

三、 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备案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